

证券代码：831710

证券简称：昊方机电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杜朝晖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7,293,1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9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军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3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荣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,091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梁奉敏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欧阳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金鑫鑫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浩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书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威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矜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云燕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1、张书林先生，1940 年 1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，拥有五十余年汽车企业和行业管理工作业绩与经验，曾任国家机械工业部汽车司副司长，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，中国汽车工程学会、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主任顾问，国家发改委、工信部特邀专家等职。曾主管国家重点汽车项目建设，并主导、参加了中国汽车工业历次产业发展政策、技术政策、发展规划的制定工作。受国家发改委委托，主持并完成了多项节能和新能源汽车技术政策、汽车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及投资准入政策的研究和文件起草工作，并主持了多个新建纯电动乘用车企业投资主体的审查。是迄今为止见证了中国汽车产业发展与变迁、具有相当造诣和威望的资深专家。现任中国汽车咨询委员会和中汽中心政府智库专委会委员。

2、赵威：男，1968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法学博士，教授，硕士生导师。沈阳市大东区政协委员、常委；沈阳市首席法律咨询专家；沈阳市人大法制委员会立法顾问；沈阳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组组长；辽宁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；辽宁省法学会合同法研究会副会长；辽宁省法学会法律文化研究会副会长；辽宁省杰出中青年法学专家。曾任沈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、沈阳大学政法学院副院长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1、我们认为，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，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2、我们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其均符合董事、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上述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26日